

证券代码：830851 证券简称：骏华农牧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宁夏骏华月牙湖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宁夏骏华月牙湖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骏华农牧”）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与曹江林签订《出资转让协议》，曹江林将持有的北京月牙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月牙湖乳业”）51%股权的出资额510万元（其中0元为实缴出资，510万元为未缴出资）以人民币0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月牙湖乳业51%的股权，月牙湖乳业变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相关规定：

“（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728,061,284.29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为人民币 158,673,962.73 元。标的公司月牙湖乳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1,824,567.81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740,821.30 元，本次收购其 51%股权的交易价格人民币 0 元，占本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50%、净资产的比例不超 50%，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购买资产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曹江林

住所：河北省邯郸市磁县磁州镇明德街衙门街6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月牙湖乳业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81号院3号楼12层1202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品进出口；餐饮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百货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曹江林认缴出资1000万元，持股比例100%，实缴出资额0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类别为股权类资产，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购买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北京月牙湖乳业有限公司直接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月牙湖乳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未审计）为 1,824,567.81 元，净资产总额（未审计）为-740,821.30 元。

曹江林认缴出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实缴出资额 0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充分考虑了标的公司的净资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情况，鉴于曹江林持有月牙湖乳业 51%股权的出资额 510 万元（其中 0 元为实缴出资，510 万元为未缴出资），公司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购买月牙湖乳业 51.00% 股权。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交易，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与曹江林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曹江林将持有的北京月牙湖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月牙湖乳业”）51%股权的出资额 510 万元（其中 0 元为实缴出资，510 万元为未缴出资）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月牙湖乳业 51%的股权，月牙湖乳业变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规划，实现公司战略布局，以及当前国内外行业的实际情况，为进一步应对未来的市场风险，实现产业链延伸与协同，满足市场对高品质乳品的需求，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总体利益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购买资产是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布局出发做出的慎重决定，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完善相关内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购买资产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都能产生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出资转让协议》。

宁夏骏华月牙湖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